



編 號  
**46  
B**

名 稱

**核醫完整腎功能測定(兒童)**  
**(Comprehensive Renal Function Test, ERPF)**

修訂日期 2022/01/12

修訂版次 第10版

主要目的

- 一、總腎功能和個別腎功能的判斷。
- 二、移植腎功能的監測。

檢查流程

1. 可配合檢查、無須灌睡的幼童(請見**注意事項2**)，至核醫科櫃檯報到後，須喝至少300毫升的水，喝水後大約30分鐘進行檢查，檢查前不需禁食。
2. 無法配合檢查、須灌睡的幼童(請見**注意事項2**)，必須在造影時間前，提早30分鐘報到給予灌睡(鎮靜安眠，需於門診事先開立)，以利檢查進行。為配合造影前的灌睡，請在核醫科櫃檯報到前三小時內不要進食。住院之幼童請先以電話聯絡核醫科櫃檯，確定灌睡之時間。
3. 依指示平躺於檢查床，醫護人員會由靜脈注射核醫藥物：Tc-99m MAG3。
4. 注射核醫藥物後，隨即進行腰部連續造影27分鐘。造影檢查時，只需靜靜平躺，並不會痛苦。4歲以下幼童須連續造影50分鐘，造影結束即完成檢查。造影檢查時，只需安靜平躺，並不會痛苦。
5. 4歲以上幼童，另須於注射核醫藥物後44分鐘，抽約5cc的血，作為計算腎功能測定用。
6. 若是幼童灌藥入睡才完成檢查，請喚醒之後再離開。



注意事項

1. 檢查前3天內曾經接受腎臟血管攝影或放射科顯影劑注射，可能暫時不宜進行本項檢查，請事先告知我們。
2. 本項檢查須連續平躺於檢查床至少半小時，為了使幼童照影過程保持不動，最好是在入睡的狀態下照影，因此幼童在報到前，請儘量保持清醒(越久越好)，以免幼童檢查時反而睡不著。若有必要，在檢查前可由口服給藥使幼童入睡(需於門診事先開立)。父母請記得幫幼童攜帶尿布。
3. 檢查當日請不要穿戴有金屬物的衣服及配件(如：金屬扣皮帶)。
4. 本項檢查罕見有過敏等副作用。
5. 本項檢查所用藥物雖具放射性，其半衰期只有6小時且非常微量。基本上並不會對您或家人造成傷害，請放心。但為維護兒童與孕婦之權益，注射後24小時內請盡量減少近距離相處(一公尺以內稱近距離)。

有任何疑問歡迎與核醫科聯絡：

聯絡電話：04-23592525轉4801

Email: nm@vghtc.gov.tw